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57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4日

至2026年7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关于选举金代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9	四川路桥	2026/7/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二)登记时间:2026年7月22日和23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费用情况: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会议咨询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电话:028-85126085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金代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55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7月7日在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30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9人,实际出席人数9人。其中委托出席2人,副董事长杜江林、董事朱年红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副董事长黄卫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张酩以通讯方式参会。

(四)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羊勇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下属施工企业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并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购招标人绵遂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最大认购金额为13.25亿元。鉴于投标以及中标后实施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复杂性,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处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在上述最高投资金额的限额范围内,决定具体投资金额、组建联合体的主体、联合体各方的出资及分配施工份额的比例、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2026-056的《四川路桥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遂内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公告》。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会提名金代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提名委员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阅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代勇履历等材料,认为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以累积投票表决制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6年7月24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2026-057的《四川路桥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代勇:男,1966年5月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政工师。长期从事行政管理工作。曾任中共甘孜州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甘孜州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交通厅航务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监事会主席,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级董事。

金代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上述关系外,金代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56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遂内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及金额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施工企业拟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投标。项目中标后,下属施工企业将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购招标人绵遂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绵遂内公司)指定的有限合伙企业四川蜀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的份额,最大认购金额约为13.25亿元。

- 本次交易是公司为了取得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不以获取其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蜀道(四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基金)同受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不含本次关联交易),除已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蜀道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累计次数为0次、金额合计0元,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0次。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 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项目投标阶段,公司能否中标、实际中标金额及对合伙企业的最终认购份额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合伙企业在存续期7年内,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的债务承担责任,但该合伙企业仍存在本金可能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做好对所投合伙企业的过程跟踪和监督,防控投资风险,确保在解散清算时顺利足额退出。

3.本次交易目的是公司为了取得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存在施工收益可能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标前成本测算,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管控,以达到预期目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已于2026年6月18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挂网。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共划分3个标段,分别为SNZQSG-01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约20.62亿元)、SNZQSG-02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约54.08亿元)、SNZQSG-03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约18.01亿元)。每个投标人可参与3个标段投标,最多可中1个标段。本项目采用带合伙企业模式进行招标,若投标人投标时签署并提交《社会投资承诺函》,承诺由中标单位或中标单位指定出资机构对指定合伙企业以相应标段中标金额的1/7认缴出资可获得加分6分。该指定合伙企业为四川蜀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蜀道基金。

公司下属施工企业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认购合伙企业份额,对3个标段进行投标,每个标段对应需购买有限合伙企业份额如下:SNZQSG-01标段拟最多出资约2.95亿元,SNZQSG-02标段拟最多出资约7.73亿元,SNZQSG-03标段拟最多出资约2.57亿元。若本次招标同时中标3个标段,按最大中标金额计算,公司最高出资额约为13.25亿元。实际出资情况以中标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
投资标的名称	四川蜀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不超过13.25亿元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7月7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下属施工企业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本议案虽涉及关联交易,但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鉴于投标以及中标后实施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复杂性,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处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在上述最高投资金额的限额范围内,决定具体投资金额、组建联合体的主体、联合体各方的出资及分配施工份额的比例、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等。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本次拟认购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蜀道基金同受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及其他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蜀道(四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蜀道(四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1WD7M3N
法定代表人	李跃
成立日期	2016-06-22
注册资本	49,000万元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1栋8层1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该公司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68,772	474,308
负债总额	291,445	292,79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7,327	181,519
科目	2025年1-12月	2026年一季度
营业总收入	16,691	1,793
净利润	14,798	4,191

三、有限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概况

根据招标文件,合伙企业基本情况如下(以下主要内容引用招标文件,具体以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

名称	四川蜀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MAKGE7KD7K
注册地	成都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6号A区8楼808号(C022)
存续期	7年,普通合伙人可自行决定延长合伙期限。
合伙人构成	普通合伙人为蜀道(四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本项目中标人或其指定出资机构。
执行事务合伙人	蜀道(四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1%/年
合伙企业收益分配	本合伙企业不对投资人出资承诺保本,亦不对投资人提供最低收益保障。合伙企业的具体收益分配方式,以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
合伙企业退出	存续期满后,合伙企业解散清算。
争议解决	因本合伙企业而起的争议,首先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合伙企业工商注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四、项目基本情况

(一)招标人简介

法人/组织全称	绵遂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MA66BULQ1T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成立日期	2019-02-26
注册资本	1,648,569.6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游城区绵纳路9号(集群注册)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川蜀道铁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0.8137%),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7.6967%),遂宁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1.1274%),安岳县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0.2393%),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1231%)
经营范围	对绵遂内铁路项目进行投资、建设;铁路运输服务及相关仓储、物流配套项目的开发、管理;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服务,旅游项目开发;广告的设计、发布、代理;商业贸易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项目概况

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线路自在建绵遂段遂宁高新站内江端引出,经遂宁市安居区、资阳市安岳县、内江市东兴区,引入内江北站与绵泸高铁内自泸段贯通。新建正线107.838公里,新建安居站及成渝中线安岳站绵遂内车场,利用既有内江北站内自泸车场。遂宁地区新建内江至遂宁联络线6.837公里(单线),同步实施内江北站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工期4年。项目投资估算总额约92.71亿元。

铁路等级:高速铁路;正线数目:双线;速度目标值:250公里/小时;正线线间距:4.6米;最大坡度:一般地段20‰、困难地段30‰;最小曲线半径:一般3,500米、困难3,000米;到发线有效长度:650米;列车运行控制方式:自动控制;行车指挥方式:调度集中。其他技术标准按《高速铁路设计规范》(TB10621-2014)等执行。

(三)建设规模及招标控制价

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共划分3个标段,具体情况如下:

1.SNZQSG-01标段

标段招标控制价206,171万元,计划工期48个月。包含内遂左右联络线、DK180+600~DK206+532.516蒲家沟特大桥桥头,站前工程施工、内遂左右联络线接轨成达万引起的莒蒲线路所改造工程和征地拆迁涉及的建安工程施工。

2.SNZQSG-02标段

标段招标控制价540,801万元,计划工期48个月。包含DK206+532.516~DK258+891.953王家沟双线特大桥桥尾,站前工程施工和征地拆迁涉及的建安工程施工。

3.SNZQSG-03标段

本标段招标控制价180,082万元,计划工期48个月。包含DK258+891.953王家沟双线特大桥桥尾~DK288+397.7468(正线终点),所有站前工程施工和征地拆迁涉及的建安工程施工。

根据招标文件,每个投标人可参与3个标段投标,最多可中1个标段。公司下属施工企业本次总计拟对3个标段进行投标。

(四)招标模式

本项目采用带合伙企业模式进行招标,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若投标人投标时签署并提交《社会投资承诺函》,承诺由中标单位或中标单位指定出资机构对指定合伙企业以相应标段中标金额的1/7认缴出资可获得加分6分。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为了取得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不以获取其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下属施工企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本次交易的风险可控。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项目投标阶段,公司能否中标、实际中标金额及对合伙企业的最终认购份额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招标文件,本项目合伙企业在存续期7年内,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的债务承担责任,但该合伙企业仍存在本金可能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做好对所投合伙企业的过程跟踪和监督,防控投资风险,确保在解散清算时顺利足额退出。

3.本次交易目的是公司为了取得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存在施工收益可能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标前成本测算,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管控,以达到预期目标。

七、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下属施工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认购招标人绵遂内公司指定的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最大认购金额为13.25亿元。该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本事项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虽涉及关联交易,但无关联委员需回避表决,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以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模式参与新建绵阳至遂宁至资阳至内江铁路遂宁至内江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投标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下属施工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认购招标人绵遂内公司指定的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最大认购金额为13.25亿元。本议案虽涉及关联交易,但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不含本次关联交易),除已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蜀道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次数为0次、金额合计0元。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科技ETF景顺,交易代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7月7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603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2.2484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7月8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7月8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一、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7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8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A类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C类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E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51	007760	0217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7月8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转换转入业务的大额交易限制,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中国证券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皇氏集团,证券代码:002329)于2026年7月6日、7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根据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方应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经核查,受让方未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终止的可能。

3.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正在进行2026年半年度财务核算。如经测算达到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于2026年7月6日、7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实施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 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根据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方应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经核查,受让方未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终止的可能。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根据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方应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经核查,受让方未在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确认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终止的可能。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正在进行2026年半年度财务核算。如经测算达到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4.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八日

博时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83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